**2025年员工健康查体项目招标公告**

中国重汽杭发公司根据年度计划对2025年员工健康查体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

项目名称：2025年员工健康查体项目

项目编号：CGZX2025090112

**二、相关事项**

 1.供方应及时将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发给招标责任人；

2.专家组认为价格严重偏离市场价及恶意投标的，专家组有权决定废标。

**三、投标时间、地点、联系人**

1.应标截止日期：【2025】年【9】月【17】日十二点（若有单位因注册审核原因未能及时应标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待定

3.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线上投标

4.联系人：冯杰

5.联系电话：0571-83890647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投标人用于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信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招标文件及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此联系方式发送至投标人，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投标人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投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

资格审查通过后经招标系统获取。注册、报名（供方资质审核）、发标、应标、评标、审批等环节均在重汽e采通中进行。中国重汽e采通网址：([中国重汽e采通 (sinotruk.com)](https://ecaitong.sinotruk.com:8012/#/login))。未注册过重汽e采通的单位需先注册重汽e采通，已注册的投标单位需进行更新注册资料，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本项目联系人。

**五、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项目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具体要求如下：

金 额：人民币五千元整（RMB5000），由投标人开立账户的银行汇出，不得现金缴纳、不得通过投标人的分支机构或第三者账户转入。

形 式：汇票、支票或在开标前银行汇款至以下账户：

帐 户 名：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半道红支行

帐 号：1202051439900007785

交纳期限：开标前三天。

注：投标项目+投标单位

**六、投标人须知**

1.合格供方要求

**（1）拟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注册资金不少于200万人民币；公司成立3年以上（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到开标当日满3年为准）；且经营范围满足招标人需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具有正规的营业执照、有卫生健康局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拟投标人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不存在不良记录；

（5）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

（6）企业最近一年完税证明、信用证明材料（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代码证+征信报告）；

（7）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截图，需加盖公章）；

（8）企业对外担保说明（写明贵单位对外有无对外担保和质押业务，需加盖公章）；

（9）中标的投标人严禁弃标，弃标单位将进入中国重汽集团《违约单位名录》,禁止其参加中国重汽集团系统内所有单位招标；

**（10）投标人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并加盖公章，包括但不限于报告页、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如投标人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提供加盖公章的近三年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应提供中文版本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11）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12）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逾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没有被公司列入黑名单；
（15）供方的直接或间接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管非重汽员工及其亲属。

2.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并终止招标：

（1）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招标人认为其他应终止招标的情形；

（6）投标人承诺并同意因招标人公司政策变化引起的随时终止项目的情形，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废标，招标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1）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合格、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4）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5）投标人串通投标；

（6）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7）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8）不同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管理关系的；

（9）投标人被举报、检举，并经招标方查实无误的；

（10）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程差异性变化；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4.投标资料要求

（1）格式要求：材料用A4纸打印，加盖单位公章后在规定时间内将电子版发送给招标联系人，并在系统上提交；

（2）内容要求（以下材料缺一不可，对于未按照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①报价单（见附件1）；

②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③产能及质量承诺函（见附件 3）；

④投标函（见附件4）；

**七、投标、开标及评标**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在中国重汽官网等公开媒体上发布的招标信息，在“中国重汽e采通”平台报名。按照中国重汽e采通“SRM非生产供应商注册手册”进行注册，注册完毕后按照“SRM系统供应商用户手册”登录系统，进入“供应商应标”，选择对应的项目，点击“应标”后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中的资料并上传，资质审查通过即为报名成功，公示期间请尽快报名。

投标人用于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准确有效的联系电话、电子信箱和联系人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招标文件及相关的澄清、修改、资料、通知等信息均通过此联系方式发送至投标人，逾期不予确认回复的均视为投标人已收到相关信息，若因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通讯障碍、无人应答或未及时查阅等因素给投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在e采通应标通过后可查看招标文件。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报名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通过，以最终通过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为准。

**评标规则：**本次招标无技术标，根据固定金额匹配套餐，选择两家中标单位，最终解释权归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所有。本项目按需确定中标候选人，对未中标人不做任何解释。

**八、结算方式：**员工体检完成后，中标单位需提供完整的台账及正规发票，需方收到发票入帐后，次月银行转账。因发票违规给付款方造成的增值税、所得税等损失，由开票方承担相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他相关损失 。

**九、本实施方案最终解释权归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集团杭州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2日